

九江市林业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九江市林业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九江市林业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负责全市林业和草地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林业和草地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地方性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起草林业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组织开展全市森林、湿地、草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二）组织全市林业和草地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地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地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古树名木保护、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三）负责全市森林、湿地、草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市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全市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国家和地方级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监督管理国有森林资源。负责草地草畜平衡和草地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地的开发利用。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全市湿地保护规划，组织实施建立湿地公园等保护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湿地的开

发利用。

（四）负责监督管理全市防沙治沙工作。组织开展沙化土地调查，组织拟订防沙治沙、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

（五）负责全市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拟订及调整市级重点保护的陆生野生动植物名录，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六）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提出新建、调整各类国家级、省级、市级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组织审核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审核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七）负责推进全市林业和草地改革相关工作。拟订全市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重大改革实施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八）拟订全市林业产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指导和推动林业产业高质量发展。依法负责对全市林区林业专用公

路的管理。拟订林业和草地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相关林业产业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九）指导全市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地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地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市应急管理局以市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十一）承担林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指导、协调林业企事业单位的森林采伐和林产品加工生产经营中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所属企事业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

（十二）负责林业行业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督促指导相关单位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

（十三）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地项目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和草地预算内投资、市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指导全市林业基本建设工作，组织申报重点林业建设项目。参与

拟订林业和草地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地生态补偿工作。

（十四）负责全市林业系统科技、教育工作，指导全市林业系统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林业国际交流与合作事务，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九江市履约工作。

（十五）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职能转变。切实推动林业生态文明体制机制创新，全面推行林长制，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大力推进国土绿化。加强森林、湿地、草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加快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统一推进全市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构建统一规范高效、具有九江特色的国家公园体制。

（十七）职责分工

1. 与市自然资源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林业局负责组织开展森林、湿地、草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市自然资源局负责森林、湿地等资源调查和确权登记管理。

2. 与市应急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林业局负责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市应急管理局负责森林火情监测预警和信息发布，组织、指导、协调

火灾扑救、调查评估和处理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8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预算级次
1	九江市林业局	二级
2	九江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二级
3	九江市林业保护和建设中心	二级
4	市林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二级
5	市野生动植物保护中心	二级
6	市林业技术推广中心	二级
7	市林业经济发展中心	二级
8	市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中心	二级

本部门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186 人，其他人员 20 人。
离退休人员 255 人，其中：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员 5 人，
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人员 25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九江市林业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809.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1.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99.7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21.9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76.9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6,343.6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02.3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63.69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809.43	本年支出合计	58	7,809.4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7,809.43	总计	62	7,809.4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九江市林业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7,809.43	7,809.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0	1.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0	1.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0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9.77	499.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4.68	484.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38	51.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2.66	42.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9.32	329.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33	61.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5.09	15.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5.09	15.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1.95	221.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1.95	221.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56	4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1.79	101.7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8.61	78.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6.97	176.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76.97	176.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04		生物物种资源保护	96.25	96.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06		自然保护区	80.71	80.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343.66	6,343.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93.54	93.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93.54	93.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6,250.13	6,250.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1,221.14	1,221.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单位	2,701.55	2,701.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654.55	654.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587.36	587.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12		湿地保护	47.62	47.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027.91	1,027.9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2.38	302.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2.38	302.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2.38	302.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63.69	263.69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63.69	263.69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263.69	263.6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九江市林业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809.43	5,080.20	2,729.2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0		1.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0		1.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0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9.77	499.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4.68	484.6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38	51.3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2.66	42.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9.32	329.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33	61.33				
20808			抚恤	15.09	15.09				
2080801			死亡抚恤	15.09	15.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1.95	221.9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1.95	221.9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56	41.5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1.79	101.7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8.61	78.6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6.97		176.97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76.97		176.97			
21104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96.25		96.25			
2110406			自然保护区	80.71		80.71			
213			农林水支出	6,343.66	4,056.09	2,287.57			
21301			农业农村	93.54		93.54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93.54		93.54			
21302			林业和草原	6,250.13	4,056.09	2,194.04			
2130201			行政运行	1,221.14	1,221.14				
2130204			事业机构	2,701.55	2,701.55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0.00		1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654.55	54.00	600.55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587.36		587.36			
2130212			湿地保护	47.62		47.62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027.91	79.41	948.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2.38	302.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2.38	302.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2.38	302.3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63.69		263.69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63.69		263.69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263.69		263.6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九江市林业局

2024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809.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1.00	1.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99.77	499.7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21.95	221.9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76.97	176.9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6,343.66	6,343.6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02.38	302.3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63.69	263.69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809.43	本年支出合计	59	7,809.43	7,809.4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809.43	总计	64	7,809.43	7,809.4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九江市林业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7,809.43	5,080.20	2,729.2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0		1.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0		1.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0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9.77	499.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4.68	484.6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38	51.3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2.66	42.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9.32	329.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33	61.33	
20808			抚恤	15.09	15.09	
2080801			死亡抚恤	15.09	15.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1.95	221.9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1.95	221.9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56	41.5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1.79	101.7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8.61	78.6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6.97		176.97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76.97		176.97
21104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96.25		96.25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80.71		80.71
213			农林水支出	6,343.66	4,056.09	2,287.57
21301			农业农村	93.54		93.54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93.54		93.54
21302			林业和草原	6,250.13	4,056.09	2,194.04
2130201			行政运行	1,221.14	1,221.14	
2130204			事业机构	2,701.55	2,701.55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0.00		1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654.55	54.00	600.55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587.36		587.36
2130212			湿地保护	47.62		47.62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027.91	79.41	948.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2.38	302.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2.38	302.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2.38	302.3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63.69		263.69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63.69		263.69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263.69		263.6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九江市林业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分类科目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九江市林业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九江市林业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106.15	104.45	71.50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87.99	87.99	62.32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17.99	17.99	17.98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70.00	70.00	44.34
3.公务接待费	6	18.16	16.46	9.17
（1）国内接待费	7	---	---	9.17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1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11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117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791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为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实际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部门：九江市林业局

2024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11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6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1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4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7809.43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7809.43 万元，比上年减少 2170.15 万元，下降 21.75%，主要原因：因基建项目基本完成，结转资金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7809.43 万元，占 10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支出总计 7809.4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7809.43 万元，比上年减少 2170.15 万元，下降 21.75%，主要原因：因基建项目基本完成，结转资金减少；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因零基预算要求，无结余结转资金。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5080.20 万元，占

65.05%；项目支出 2729.23 万元，占 34.95%；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6811.59 万元，决算数 7809.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65%。其中：

（一）科学技术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1.00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市林业科学研究所增加科研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388.09 万元，决算数 499.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78%。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社保基数调整及退休人员增加。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221.58 万元，决算数 221.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17%。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人员招录。

（四）节能环保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83.80 万元，决算数 176.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1.17%。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年中追加上级资金用于野生动植物保护及湿地保护相关项目。

（五）农林水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5830.77 万元，决算数 6343.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80%。预决算差异

主要原因：年中追加上级资金用于森林资源保护修复及灾害防治。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287.35 万元，决算数 302.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23%。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人员变动及基数调整。

（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263.69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年中申请拨回江西省生态保护支撑体系专项（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尾款。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080.20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4354.98 万元，比上年减少 474.85 万元，下降 9.83%，主要原因：2023 年度退休人员的相关支出未使用退休费科目。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325.05 万元，比上年减少 34.77 万元，下降 9.66%，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减开支。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76.70 万元，比上年增加 203.38 万元，增长 117.34%，主要原因：2023 年度退休人员的部分支出未使用退休费科目。

（四）资本性支出 23.47 万元，比上年增加 5.48 万元，增长 30.45%，主要原因：部分办公设备及专用设备更新。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104.45 万元,决算数 71.5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8.45%;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11.86 万元,下降 14.23%,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度未安排相关出国计划。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年度未安排相关出国计划。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年度未安排相关出国计划。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87.99 万元,决算数 62.32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17.99 万元,决算数 17.9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9.94%,主要原因:按计划更新执法执勤车辆。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17.49 万元,下降 49.31%,主要原因:本年度仅采购一辆公车。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70.00 万元,决算数 44.3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3.35%,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减开支。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6.08 万元,增长 15.90%,主要原因:2024 年林业任务重,出差多,车辆的维修、ETC、加油等均有所增长。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1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16.46 万元，决算数 9.1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5.72%，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减开支。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0.45 万元，下降 4.71%，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减开支。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117 批，累计接待 791 人次，主要是：省林业局和各县区林业局交流林业工作。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9.67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7.62 万元，下降 5.17%，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减开支。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43.5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93.7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9.8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40.7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8.5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18.4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42.9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92.8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1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野外调查。本部门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2024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36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2675.23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98.02%。其中，33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1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1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1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组织对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分别为：2024松材线虫病防控、2024年度九江市森林博物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9.8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00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0.00万元。从评价情况看，。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809.4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00万元，评价结果为“优”。从评价情况看，我局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优秀，很好地完成了年初预算计划的各项工作，履行了部门职责，达到了预算所设立的主要目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本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综合评价结论：我部门组织

对纳入2024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36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根据收集的预决算、财务资料、项目资料和预算开展情况资料，通过实地核查并结合2024年实际履职情况，依据评价指标逐一进行评分，自评总得分为97分，综合评价结论为“优”。我部门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优秀，很好地完成了年初预算计划的各项工作，履行了部门职责，达到了预算所设立的主要目标。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部门整体资金支出全年预算执行率89.61%，较上年增加9.86%，产出指标、履职效果情况及社会满意度均获满分。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部门整体资金支出全年预算执行率89.61%，低于100.00%，且下半年集中支付较多。其中2024年1—6月部门整体资金支出预算执行率36.14%，1-11月部门整体资金支出预算执行率70.97%。主要原因是项目工作按时有序推进，但像有些核查验收、采购的工作都是安排在下半年，资金按进度支付，导致项目资金未能全年均衡支出，阶段性预算执行率不达标。

改进措施：1. 优化预算执行流程。（1）优化审批流程。梳理保留必要的审批环节，加快资金拨付。（2）明确时间节点。为各项目支出设定支付时间表，确保支付比例与项目进度匹配。

2. 加强预算执行监督。（1）加强现有的预算执行绩效

监控，实时跟踪资金使用情况。（2）定期通报。定期通报预算执行进度，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

作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落脚点，我局高度重视部门的自评结果，及时整理、汇总、分析、反馈绩效自评结果，并将其作为改进预算管理和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探索将预算执行情况与绩效评价挂钩，激励各部门提高执行效率。绩效报告已按要求在一体化系统中向市财政局报送，公开于九江市林业局门户网站，并自愿接受社会各界人民群众的监督。

本部门“2024松材线虫病防控”“2024年度九江市森林博物馆”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松材线虫病防控
------	--------------

主管部门	九江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九江市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8	118	91.831	10	77.82	5	
	政府预算资金	118	118	91.830882	—	77.82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组织督导全市各县市区及市本级重点区域松材线虫疫木清理和综合防治，全市疫情监测防控、疫木除害处理全覆盖。			年度工作已完成，绩效目标达成，资金尚有部分未使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疫木集中除治工作联系指导工作费用	≤188 万元	81.9282	10	10	
			相关指导宣传费用	≤10 万元	9.9026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疫木集中除治工作联系指导轮次（10月—翌年4月）	≥10 个	10	8	8	
			指导开展疫情防控宣传工作宣传	≥2次	2	8	8	
		质量指标	监测覆盖率	≥95%	95	6	6	
			培训合格率	≥90%	95	6	6	
		时效指标	疫情监测时间	秋季8 月到 10月	基本达成 目标	6	6	
			疫木清理成效核查时间	4月到 5月	基本达成 目标	6	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疫木出省事件次数	=0次	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乡镇满意度	≥80%	80	15	15	
总分					100	9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度九江市森林博物馆
------	----------------

主管部门	九江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九江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8	68	68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68	68	68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创新科普教育模式，提升科普服务水平，擦亮森林博物馆品牌，打造九江自然教育样板。			年度工作已完成，绩效目标达成，资金已全面执行。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其他运转支出	≤22 万元	22	4	4	
			委托业务费	≤15 万元	15	4	4	
			培训费	≤3万 元	3	4	4	
			人员工资福利	≤54 万元	54	4	4	
			设施设备维护与更新	≤28 万元	28	4	4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待人次	≥15 万人 次/年	10.5	10	2.5	馆内展陈陈旧，已不能满足游客对森林生态科普的需求，亟待改造提升。
			科普宣教活动场次	≥12 场次/ 年	12	10	10	
		质量指标	设备设施正常运转率	≥95%	95	5	5	
			科普服务质量达标率	=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博物馆每周开放天数	=5天	5	5	5	
			博物馆每天免费开放时长	=6小 时	6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科普教育工作获得市级及以上荣誉次数	≥1次	4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游客满意度	≥80%	80	10	10	
总分						100	92.5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2024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六)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4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1.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3.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

费支出。

4.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5.2080801死亡抚恤：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6.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

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草地草畜平衡：核心是坚持以草定畜，要求在一定区域和一定时期内放牧家畜的饲草需求总量，应与草原植物的生长量大体相当。其目的是通过合理控制利用强度，使草原生态系统始终保持自我修复能力，防止因过度利用导致草原退化，保障可持续发展。

（四）集体林权制度：法律规定的集体林权制度，即法律规定属于集体所有的森林、林木和林地的所有权和使用权。

第五部分 附件